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公司对外投资事项
问询函回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办理发改委和商务部的审批手续，手续取得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本回复中有关经济效益测算主要是依据公司团队尽职调查情况进行的模拟测算。高冰镍的销售价格波动对项目的收入、效益情况将产生重大影响，近期镍金属价格波动较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新能源补贴政策退坡对新能源行业的影响具有不确定性，若行业发展不及预期可能对本次投资项目效益产生不利影响，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盛屯矿业”）于 2019 年 8 月 8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上证公函【2019】1139 号《关于对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事项的问询函》（以下简称“问询函”），收到问询函后，公司高度重视，针对问询函中提到的问题进行了细致的研究与分析，结合项目实际情况，现将对问询函的回复公告如下：

问题一：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情况。（1）该项目投资金额巨大，但公司未披露相关可行性研究报告，请说明是否进行过正式的可行性研究，如存在，请披露相关报告；（2）本项目投资总额高达 406,790,000 美元，请说明具体的成本、费用等构成情况；（3）公司预计项目达产后，年平均销售收入 41,704 万美元，

年平均利润总额 12,657 万美元, 年平均所得税 3,154 万美元, 年平均税后利润 9,504 万美元, 投资利税率为 31.11%, 项目全投资内部收益率(税后)为 25.14%, 全投资回收期(税后) 5.63 年(含建设期)。请公司补充披露上述数据测算的相关依据和假设前提, 以及可能存在的 uncertainty 因素。

回复: (1) 项目已进行过公司内部尽调和论证, 正式可行性研究报告已聘请第三方机构正在编制过程中。

(2) 项目建设总投资 40,679 万美元, 其中建设投资 31,498 万美元, 流动资金 6,982 万美元, 建设期利息 2,200 万美元。

建设投资 31,498 万美元主要包括建筑工程 8,784 万美元, 设备 12,007 万美元, 安装工程 3,518 万美元, 其他费用 7,188 万美元, 具体投资估算如下:

序号	工程和费用名称	价 值 (万美元)				总估算价值
		建筑工程	设备购置费	安装工程	其它费用	
A	冶炼系统建设投资	5,154	6,841	980	5,687	18,662
B	1 × 250MW 电厂建设投资	2,780	3,289	2,284	1,290	9,643
C	5 万吨码头建设投资	850	1,877	255	211	3,193
D	项目投资	8,784	12,007	3,518	7,188	31,498
E	基建贷款利息				2,200	2,200
F	流动资金				6,982	6,982
G	项目总投资	8,784	12,007	3,518	16,370	40,679

(3) 相关财务评价指标测算依据和假设如下:

一、假设前提

建设期: 2019、2020 年;

建成后第一年达产 70%, 第二年及以后年份达产 100%;

生产期按 16 年计算。

二、测算依据

(一) 产量、价格情况

假设完全达产年份可产高冰镍 43,590t/年,高冰镍价格按 9,750 美元/吨(不含税)计价。

(二) 总成本费用、所得税

1、原辅材料(不含税)

红土镍矿矿价为 27.5 美元/吨,年总用量 3,131,308 吨;其它各种辅助材料的价格参照印尼当地价格选取。红土镍矿年总成本费用 8,611 万美元,原辅料合计年总成本费用 11,570 万美元。

2、工资及附加

项目人员年工资及附加费 2,247 万美元。

3、燃料动力消耗

燃料动力消耗总成本 9,473 万美元,其中燃料褐煤 1,351 万美元,电 8,122 万美元。

4、折旧:平均按 16 年折旧,残值按 5%,修理费按折旧 80%计。

5、制造费用、管理费用的计取:参考企业现有指标,均按销售收入 1%计,费用中不包括管理员工资、折旧费、修理费。

6、销售费用:根据企业现有指标,结合产品销售特点,按销售收入 2%计。

7、贷款利率:银行固定资产投资以及流动资金贷款均按年利率 6%计。

8、印尼出口销售增值税率为 0%,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三、测算结果

根据上述假设和测算依据,项目投产后年平均销售收入 41,704 万美元,年平均利润总额 12,657 万美元,年平均所得税 3,154 万美元,年平均税后利润 9,504 万美元。相关指标见下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万美元)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2027 年 -2036 年
1	营业收入	29,750	42,501	42,501	42,501	42,501	42,501	42,501
2	总成本费用	23,541	30,520	30,520	30,211	29,784	29,435	29,073

3	利润 总额	6,210	11,981	11,981	12,290	12,716	13,065	13,427
4	所得 税	1,381	2,995	2,995	3,072	3,179	3,266	3,357
5	净利 润	4,829	8,986	8,986	9,217	9,537	9,799	10,071

根据测算，投资利税率=年平均利税总额/总投资=12,657 万美元/40,679 万美元=31.11%；项目投资内部收益率为 25.14%，投资回收期 5.63 年。

四、不确定因素分析

本项目主要的不确定因素为镍金属价格波动，外汇价格波动，国际经营环境及印尼政策变化，建设进度不达预期等，以上因素有可能对项目实施和效益产生影响，公司将做好计划，做好准备，积极应对可能发生的情况，将不确定性降到最低。

问题二：项目资金来源及进度。公告显示，公司需为本次投资支出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1）请说明上述资金支付的进度安排；（2）根据公司最近一年及一期的财务报告，公司账面的货币资金分别为 10.48 亿元与 12.17 亿元，请结合公司的资产、负债和现金流状况，具体测算上述投资将会对公司产生的财务影响；（3）公司称，项目投入资金由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组成，请补充披露外部融资的形式、占比和财务成本。

回复：

（1）根据公司在友山镍业印尼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本次公司将投入的资金约为 1.45 亿美元，其中 30%以自有资金投入为 0.44 亿美元，该部分资金将在 2019 年底支付到位；剩余 70%的资金将在 2020 年上半年投入完毕，2020 年第一季度支付约 0.45 亿美元，2020 年第二季度支付约 0.5 亿美元，本次项目完工半年后支付 0.07 亿美金作为质保金。

（2）经测算评估，投资将会对公司产生的财务影响如下：

①对公司短期偿债压力的影响：该印尼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406,790,000 美元，根据公司持股比例计算，公司所承担的对外投资额为 145,427,425 美元，折合人民币约 10.238 亿元（按 1 美元=7.04 元人民币计算）；其中 30%部分（人民

币 3.07 亿元)公司以自有资金投入, 剩余 70%部分(人民币 7.168 亿元)公司计划通过申请 8 年期的银行项目专项融资。公司 2018 年及 2019 年第 1 季度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10.48 亿元与 12.17 亿元, 流动资产分别为 73.19 亿元与 64.04 亿元, 相对于公司该项目需投入的自有资金仍较为充足, 投资造成的短期偿债压力较小。

②**对公司资产负债率和建设期损益的影响:** 虽然该投资项目建设期内的借款和投资会导致上市公司资产负债率短期内上升(如下表模拟一年一期资产负债率的测算), 但公司在 2019 年收购四环锌锗后净资产规模将进一步扩大, 而该投资项目预计 2020 年即可投产, 投产后可产生较好的盈利, 资产负债率也将逐步降低, 建设期内所产生的利息按会计政策进行资本化, 不会对建设期生产经营收益产生不利影响。

近一年一期主要指标情况	总资产 (万元)	总负债 (万元)	资产负债率	增加项目投资后模拟测算一年一期资产负债率
2018 年 12 月 31 日	1,347,906	589,375	43.73%	47.67%
2019 年 3 月 31 日	1,412,798	654,042	46.29%	49.65%
备注: 新增项目形成资产 40,679 万美元, 负债 26,936 万美元, 汇率按投资公告 1 美元=7.04 元计算。				

③**对净现金流量的影响:** 公司 2018 年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为 8.59 亿元, 2019 年随着收购四环锌锗以及刚果盛屯资源有限公司的投产, 现有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更为稳定。该投资项目投产快, 预期收益较好, 投产后预计会给公司带来较好的净现金流量。对该投资项目现金流量简要测算如下,

单位: 万美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万美元)	2019 年	2020 年	2021 年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至 2035 年每年	2036 年
1	现金流入			29,750	42,501	42,501	42,501	42,501	51,133
2	现金流出	21,017	14,775	22,795	28,607	26,688	26,688	26,688	26,688
	其中: 经营成本			19,826	26,688	26,688	26,688	26,688	26,688
3	所得税前净现金流	-21,017	-14,775	6,955	13,894	15,812	15,812	15,812	24,445

	量								
4	所得税后净现金流量	-21,017	-14,775	5,162	10,457	12,375	12,375	12,349	20,982

综上所述，公司认为当前公司的流动资金储备和其他流动资产相对于投资项目需投入的自有资金较为充足，现有主营业务能够给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现金流入，投资在建设期内虽然会造成公司资产负债率的短期上升，但该投资项目新增的融资主要为中长期银行借款，不会对公司造成较大的短期偿债压力，也不会对建设期生产经营收益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一向重视营运资金管理，本次投资不会影响目前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转，且据于投资项目未来的盈利预期，该投资有助于公司资产结构的优化并改善公司的负债结构和未来现金流量。

3) 本次投资由自有资金和外部融资的形式组成，外部融资占本次项目投资的70%，主要通过银行贷款进行，目前已经和部分国家政策性银行及商业银行进行洽谈，融资的主要财务成本为贷款利息，贷款利率视与银行洽谈的具体结果和市场情况而定。

问题三：项目发展前景。此次项目投资的主要目的是发展钴镍新能源动力电池并运用于新能源汽车产业。请公司结合下游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政策导向、政府补贴变化、近年的市场波动和未来的发展前景，补充说明此次项目投资是否存在政策变化、市场需求、技术路径选择和更新迭代等方面的重大风险。

回复：

(1) 新能源汽车行业政策导向

①国际产业政策

目前，世界主要国家均大力发展新能源汽车产业，欧洲多国、印度等更是明确提出了燃油车停售时间表：挪威、荷兰将于2025年停止销售；德国、印度将于2030年停止销售；法国、英国将于2040年停止销售。

随着政府政策支持，海外主要车企集团规划了未来的新能源汽车（以电动车为主）的销量目标，国际各大车企即将进入密集推车期，部分车企明确提出了燃油车停产时间规划。

②国家产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颁布了多项产业政策，明确节能与新能源汽车和电动工具、电动自行车、新型储能等为国家重点投资发展的领域，具体如下：

《节能与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12-2020年）》（国发[2012]22号）：到2020年，纯电动汽车和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生产能力达200万辆、累计产销量超过500万辆，燃料电池汽车、车用氢能源产业与国际同步发展；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及关键零部件技术整体上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关于2016-2020年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支持政策的通知》（财建[2015]134号）：明确在2016-2020年将继续实施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补助政策。

《“十三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国发〔2016〕67号）：将新能源汽车产业列为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

公司本次投资的主要目的是发展钴镍新能源动力电池，其作为新能源汽车产业链的上游，受国内外新能源汽车产业的政策红利影响，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2）新能源汽车行业政府补贴政策变化情况及影响分析

2019年3月26日，财政部、工信部、科技部、发改委四部门联合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财政补贴政策的通知》，从2019年3月26日起实施，2019年3月26日至2019年6月25日为过渡期：对于续航250km以下的新能源乘用车不给予国家补贴，对于续航250km-400km新能源乘用车给予每辆1.8万元国家补贴，续航400km以上新能源乘用车给予每辆2.5万元国家补贴；插电式混合动力乘用车补贴标准退坡55%。新能源客车方面，非快充类、快充类、插混（含增程式）类新能源客车中央财政补贴标准退坡幅度在57%-60%。

市场对于新能源补贴政策退坡已有一定的预期：2018年，国内已经开始实施双积分政策，2019年新能源补贴政策加大了补贴退坡力度，在2018年基础上平均退坡50%-60%，为2020年底完全退出做好铺垫。2021年，新能源汽车市场将真正进入无补贴时代，分阶段释放退坡所带来的压力，降低影响。从中长期来看补贴退坡对于促进新能源汽车市场健康发展是积极正面的。

长期来看，补贴退坡更多将引导新能源汽车技术进一步发展，加强行业内竞争，并不会根本上影响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的整体趋势。相比于燃油车，电动车有着更强的动力系统，集成化程度更高的控制系统和更高的智能化，而电动车相比燃油车续航和成本的劣势也在逐渐缩小。随着技术不断进步、政策支撑以及车

企纷纷布局，汽车行业电动化的趋势已不可逆转，新能源汽车行业将进入渗透率向 20%迈进的高速成长期。

(3) 新能源汽车市场形势及发展前景

2018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市场再创新高。根据 EVsales 数据，2018 年全球新能源乘用车销量突破 200 万辆，达到历史性的 201.82 万辆，新能源汽车渗透率达到 2.1%。2018 年中国新能源汽车销量为 105 万台，首次突破百万量级，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为 4.3%，是全球第一大新能源汽车市场。

与此同时，挪威、荷兰、德国、印度、法国和英国等更是明确提出了燃油车停售时间表，中国工信部近期也宣布已启动燃油车停售的相关研究。由此可见，新能源汽车成为全球汽车市场主流是未来的必然发展趋势。

随着政府政策支持，海外主要车企集团基本都规划了未来的新能源汽车（以电动车为主）的销量目标，国际各大车企即将进入密集推车期。根据各车企未来新能源汽车战略规划，海外 13 大车企集团在 2018-2020/2021 年期间，将推出的新能源车型数量将大于 82 款，年均 21 款以上；在 2018-2025 年期间，将推出的新能源车型总数将大于 303 款，年均 38 款以上；而过去 3 年海外 13 大车企集团年均上市车型为 13 款。

根据彭博新能源财经，全球新能源汽车行业的景气周期将会持续，2020 年预计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360 万辆，2025 年全球新能源汽车销量将达到 820 万辆，渗透率达到 8%，2020-2025 年 CAGR 为 18.0%。而根据中信证券研究部预测，2025 年，预计国内新能源汽车产量将超过 600 万辆。

综上所述，国家补贴政策的变化不会影响新能源汽车行业高速发展的整体趋势，新能源汽车行业发展前景广阔，公司投资的钴镍新能源动力电池项目未来仍将得到有力的下游市场支撑。

(4) 行业技术路径选择和更新迭代风险分析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于 2017 年颁布的《新能源汽车生产企业及产品准入管理规定》（工信部令第 39 号），新能源汽车是指采用新型动力系统，完全或者主要依靠新型能源驱动的汽车，包括插电式混合动力（含增程式）汽车、纯电动汽车和燃料电池汽车等。

目前，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以及纯电动汽车技术已较为成熟，国内外主要车

企均重点布局电动汽车领域，电动汽车产销量逐年增长，市场普及程度较高。而燃料电池汽车目前主要以氢燃料电池技术为主导，但氢燃料电池在成本、技术、配套等方面的存在的短板在短时间内难以攻克，商业化推广和规模化应用尚不具备条件。根据高工产研数据显示，国内目前仅有约 22 个氢能小镇、氢谷、氢能产业园和氢能示范城市，但绝大多数都还处在规划、建设阶段，园区基础还比较薄弱，尚未形成规模。总体来看，氢能及燃料电池产业链的核心环节仍相对薄弱，目前国际、国内新能源汽车的主流技术路线主要集中于新能源电动汽车。

在新能源电动汽车产业中，动力电池是电动汽车最重要的构成部分，占整车成本的三分之一至二分之一，电动汽车的技术进步也主要体现在电池领域。其中，动力电池发展主要经历了镍氢锰酸锂、磷酸铁锂、三元锂电池三个阶段，目前主要采用三元电池作为主流动力电池，并以此为基础持续优化电池性能，预计在 2020 年其能量密度能够达到 300wh/kg。未来，随着高镍三元材料以及固态电池等的应用，三元材料能量密度还会继续得到提升，三元材料的技术路线可以在未来较长的一段时间保持较高的技术水平与应用需求。随着新能源电动汽车产业爆发性增长，三元电池的应用需求也愈加强烈，而高镍三元材料是三元动力电池的核心材料，占据三元电池成本的 40% 以上，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

综上所述，新能源电动汽车行业仍处于高速发展阶段，短期政策波动将不会影响新能源汽车渗透率以及产销量不断上升的趋势，因此本次投资的钴镍新能源动力电池项目市场需求可观，不存在政策变化、市场需求、技术路径选择和更迭等方面的重大风险。

问题四：境外投资风险。公司此次投资的项目地位于印度尼西亚，并采取美金进行结算。（1）请公司结合当地的政治、法律、社会、地方投融资环境，充分说明前期的评估情况以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2）请说明本项目前期已完成的相关政府审批情况、尚须完成的政府审批情况以及目前项目推进的阶段；（3）请结合当前的境外投资政策环境，说明是否存在资金汇出和审批等方面的政策风险。

回复：

（1）请公司结合当地的政治、法律、社会、地方投融资环境，充分说明前

期的评估情况以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

①项目前期评估情况

在政治及法律方面，2014年1月，原矿出口禁令在印尼正式生效。印尼政府自禁令日起限制高品位原矿出口，鼓励矿业公司建设冶炼厂。自2017年起，印尼政府放开出口限制，但在印尼配套冶炼厂的企业更容易申请到镍矿出口配额。本次投资项目拟在印尼建设年产3.4万吨镍金属量高冰镍项目，符合印尼现行政策。

在社会方面，近年来，印尼的政治稳定且经济逐渐好转，虽然印尼的社会环境受不同阶段的政治、经济等综合因素的影响，会略有变动，但是本次项目建设在纬达贝工业园（IWIP）内，位于印度尼西亚马鲁古群岛中的哈马黑拉岛，社会环境稳定向好。

在投融资环境方面，近年来印尼政府为吸引外来投资，对外商态度友好，陆续出台新政，随着新投资法的公布，整体投融资环境较好。

综上所述，本次项目投资具备较好的政治及经济环境，可行性较高。

②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

1) 镍产品价格风险

本次投资主要产品镍未来价格走势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如果镍价在未来大幅下跌，将给项目的盈利能力带来不确定性。公司将加强管理，合理运用现货期货市场工具，减少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

2) 资金筹措风险

本次项目投资建设过程中的资金筹措、信贷政策的变化、融资渠道的通畅程度都存在不确定性，存在资金不能按期筹措到位从而导致项目不能顺利建设完成的风险。公司将提前进行各方面的沟通，力争资金及时、足额到位，尽可能消除风险。

3) 审批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办理发改委和商务部的审批手续。该项目非常成熟，项目所在园区符合当地环境政策要求，符合两国政策，环评等相关手续办理不存在障碍，公司将加强沟通，积极推进相关手续办理。

(2) 请说明本项目前期已完成的相关政府审批情况、尚须完成的政府审批情况以及目前项目推进的阶段。

①本项目前期已完成的相关政府审批情况及尚须完成的政府审批情况

公司本次境外投资事项，正在积极办理发改及商务部门的审批手续。

②目前项目推进的阶段

截至目前，项目正处于主厂房工程的建设阶段，整体建设处于正常推进过程中。

(3) 请结合当前的境外投资政策环境，说明是否存在资金汇出和审批等方面的政策风险。

本次于印尼投资该项目，符合公司发展钴镍新能源电池金属的战略方向，符合公司走向国际化的战略方向，有利于增加公司核心竞争力，增加公司海外原材料资源储备和业务规模，完善公司新能源金属业务链条。项目所在地的政治及经济环境较为稳定，投资环境良好，项目的实施推进有利于公司进入印尼这个全球主要的镍金属原产地，有利于公司进一步拓展印尼市场业务。

由于本次交易涉及境外投资，公司正在积极推进发改、商务相关审批手续办理。根据《商务部、人民银行、国资委、银监会、证监会、保监会、外汇局关于印发<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报告暂行办法>的通知》（商合发〔2018〕24号）、《国家外汇管理局关于进一步简化和改进直接投资外汇管理政策的通知》（汇发〔2015〕13号）的有关规定，境内投资主体履行对外投资备案（核准）手续后，应根据外汇管理部门要求办理外汇登记。相关市场主体可自行选择注册地银行办理直接投资外汇登记，完成直接投资外汇登记后，方可办理后续直接投资相关账户开立、资金汇兑等业务。国家外汇管理局及其分支机构通过银行对直接投资外汇登记实施间接监管。

公司具备国际化投资的经验、技术和实力，满足境外投资的条件，根据本次

交易所涉境外投资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境外投资实施主体正在办理发改及商务部门的审批手续，预计后续办理不存在障碍。因此，本次交易的资金出境不存在实质障碍。

问题五：技术经验储备。公司此前主要从事钴材料业务，请公司补充披露是否具备从事镍材料领域所需的生产能力与经验、人才和技术储备；以及公司前期是否有过类似的境外投资经验及案例。如不存在相关生产能力和技术、人才、经验储备，未有过类似的境外投资案例，请说明将主要依赖哪一投资方或外部主体进行项目的建设、管理和运营，是否存在对相关方的依赖。

回复：

生产能力与经验方面，公司自 2016 年开始拓展金属钴业务，以主要原产地刚果（金）为基地，逐步建立涵盖“钴原材料”+“铜钴冶炼”+“钴产品贸易”+“钴材料深加工”+“钴回收”各模块的完整业务体系。公司 2018 年完成了对钴盐深加工企业珠海科立鑫金属材料有限公司的全资收购，同时在刚果（金）建设的年产 10,000 吨电铜、3,500 吨粗制氢氧化钴（金属量）湿法冶炼项目已于 2018 年底试车投产。公司在铜钴冶炼及深加工方面积累了相对丰富的经验，钴材料业务和镍冶炼同属有色金属冶炼，在设备上、技术上和人才知识结构上具有一定的相关性和相通性。

人才和技术储备方面，公司的副总裁周贤锦先生具有近三十年的镍行业的生产、研究、管理经验，由其组建的专业团队将为公司进军镍行业提供重要的人才、技术支持。

境外投资经历方面，公司于 2017 年开始在刚果金投建年产 10000 吨铜、3500 吨粗制氢氧化钴（金属量）湿法项目，该项目已于 2018 年底成功试车投产，该项目从可研，设计，基建，采购，安装，生产都是由公司团队统筹组织完成，投资无论从质量上还是效率上都取得了成功，公司具备了投资境外大型冶炼项目的经验、团队和实力。公司还参股了英国联合矿业投资有限公司、英国联合镍业有限公司，同时，公司正在推进收购刚果（金）恩祖里铜钴矿项目，上述投资也为公司积累了较丰富的境外投资经验。本次投资项目的合作方在金属冶炼及国际投资方面，也具备强大的实力和丰富的经验，在项目建设、管理和运营方面，各合

作方将紧密合作，将能够较好的保证项目各方面按计划顺利推进。

问题六：其他投资方情况。根据友山镍业的股权结构，此次项目的其他投资方包括华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及永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请公司补充披露公司与其他投资方就该项目是否达成合意并签署协议，其他投资方的出资方式、金额、比例及付款进度安排，是否存在无法按期缴款的风险。

回复：

一、交易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1、华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友控股（香港）”）

公司名称：华友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RM 802, 8/F NAN ON COMN BLDG NO 69A WU HU ST HUNG HOM KL

注册资本：10,000 美元

经营范围：产业投资

股权结构：华友控股（香港）是浙江华友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2、永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永青科技”）

公司名称：永青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龙湾区龙祥路 2666 号青山总部大楼 A 幢 1318 室

注册资本：伍亿元整

经营范围：金属镍材料、电池材料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相关的技术服务；电池管理系统设备、动力电池系统设备、风光电储能电源系统设备的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及售后服务；新能源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及投资；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青山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51%股权，上海鼎信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有 49%股权。

3、恒通亚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通亚洲”）

公司名称：恒通亚洲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中国香港

注册地址：UNIT 2 LG 1 MIRROR TOWER 61 MODY RD TST KLN HONG KONG

注册资本：1 美元

经营范围：对不锈钢与有色金属等的实业投资。

股权结构：恒通亚洲为永青科技的全资子公司。

二、协议签署情况

（一）2019 年 6 月 21 日，华友控股（香港）的全资子公司华玮镍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玮镍业”）与永青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恒通亚洲已签订了《印尼 Weda Bay 工业园红土镍火法冶炼项目合资协议》，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本项目建设总投资为 406,790,000 美元，合资公司友山镍业印尼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友山镍业”）的授权资本为 30,000,000 美元。

2、友山镍业的股权结构为华玮镍业持股 65%，恒通亚洲持股 35%。

3、项目建设总投资的 30%的资金将由协议双方根据其在合资公司所持有的股权比例以自有资金的方式向合资公司提供，自有资金中授权资本和股东借款的比例，由协议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4、项目建设总投资的 70%的资金由华玮镍业负责解决，如果以合资公司作为借款主体进行项目融资，需合资公司的股东进行担保，则由合资公司的股东按照其持有合资公司股权比例承担相应的担保义务。

截止目前，项目已投入资金为 3,000 万美元。

(二) 2019年8月8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投资事项，同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宏盛国际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盛国际”）与华友控股（香港）、华玮镍业签署了《增资协议》和《增资补充协议》，协议主要包括如下内容：

1、华玮镍业注册资本金由 10,000 美元增至 10,000,000 美元，即发行 9,990,000 新股，每股价值为 1 美元，华友控股（香港）认购 4,490,000 股，宏盛国际认购 5,500,000 股。本次增资完成后，华友控股（香港）持有华玮镍业 4,500,000 股份，对应 45%的股权，宏盛国际持有华玮镍业 5,500,000 股份，对应 55%的股权。

2、高冰镍项目建设总投资的 30%的资金，将根据华玮镍业在友山镍业的持股比例及应出资金额，由华友控股（香港）和宏盛国际根据其在华玮镍业所持有的股权比例，以自有资金方式向华玮镍业提供。自有资金中注册资本和股东借款的比例以及股东款利率，由华友控股（香港）和宏盛国际另行协商确定。

3、高冰镍项目建设总投资的 70%的资金，由宏盛国际负责以友山镍业作为借款主体进行项目融资，如需友山镍业的股东进行担保，则由华友控股（香港）和宏盛国际按照其持有友山镍业股权比例承担相应的担保义务。

三、出资方式、金额、比例及付款进度安排

本次项目的总投资由 30%的自有资金和 70%的外部融资组成，大致的出资时间安排如下：

单位：万美元

公司名称	股东名称	2019年8月8日前	2019年12月31日前	2020年第一季度	2020年第二季度	项目完成半年后
恒通亚洲	永青科技	1,050	3,221.30			
华玮镍	华友控股	1,950	1,619.58			

业	(香港)					
	宏盛国际		4,362.82			
银行融资				12,475.3	14,000	2,000
合计		3,000	9,203.7	12,475.3	14,000	2,000

项目合作各方将按股权比例及协议约定进行相关款项的支付和运作，目前项目前期资金 3,000 万美元已经到位，项目建设正在进行。本次项目合作各方皆具有较强的实力，自身具有良好的现金流、项目具备较强的盈利能力，融资活动也正在推进，无法按期缴款的风险较小。

本次对外投资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盛屯矿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8 月 14 日